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動機

在我們的現實生活裡，透過網際網路，什麼事情都可能發生。我們可以從網際網路這項新新傳媒獲得許多好處，例如：資訊的快速取得、連繫的無遠弗屆、強而有力的宣傳.....。此外，網際網路對於人際關係也造成了微妙的改變。

因應知識經濟的數位化時代，提昇青少年的知識競爭力，並培養下一代多元化的思考，藉由網路上豐富與即時的知識，可以協助我們教育工作的推展。網路不僅打破時空的藩籬，使個人多一項隨時隨地從事學習的工具之外，更因為節省了大量的成本，讓整個社會向全民教育的理想邁進了一大步，教育部對於網路學習的推動一直不遺餘力，並且已取得相當成果。目前國中以上學校的學生上網率應已接近100%。但是當校園網路應用量化指標的努力已有相當成效之際，我們在質化指標方面，須更進一步推動校園內的網路應用內容與深度，才能有效促進資訊科技與學習的結合應用，提升學生的資訊應用能力與學習品質。否則重量不重質的發展策略，必然為網路世界帶來失序的困擾。

面對龐大的網路使用人口與網路資訊的氾濫，我們一則以喜，一則以憂。喜的是能夠為下一代搭起數位學習的舞台，讓他們與其他先進國家的孩子比肩齊步地在相同的起跑點上互爭短長；憂的是在迅速而多變的網路內容中，青少年們偶爾也會迷失方向，遭到不良的網路環境吞噬。從校園中充斥著誹謗及煽惑犯罪的言論；販賣大補帖、不當下載MP3音樂壓縮檔等侵犯智慧財產權的舉動；甚至於少男少女在

網路交友時不慎受到身心方面的傷害看來，如何建立莘莘學子們使用網路時正確的法治觀念，以確保自身與他人的權益，將是網路教育下一階段最主要的課題。

有鑑於此，教育部一直持續推動資訊網路教育、舉辦法律座談會、邀請學者專家到校演講，並從 2001 年 5 月起成立「網路智慧財產權諮詢委員會」，制定「校園網路使用規範」，以提升學生自身使用網路之法律知識，協助各校師生處理校園網路應用可能面臨的法律問題，使校園師生在利用網路獲得最新最快資訊的同時，也知道如何保護自己與尊重他人。

同時，為積極落實網路法制教育向下紮根的工作，教育部自去年起，即委託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中心推動「教育部各級學校網路法律知識宣導暨種子人員培訓三年計畫」。今年本計畫進入第二年。教育部除要求科法中心延續去年作法，針對高中、國中、國小老師與各校網管人員，規劃六個梯次的種子營活動，希望藉由師長們對學生的循循善誘，能有效推廣網路法治教育於各校園內外；另一方面也委託科法中心以「網路法律 e 起來-教育部網路法律知識宣導網」

(<http://www.crime.org.tw>) 網站內容為基礎，發行「教育部網路法律知識宣導電子報」、建立「網路法律高手」分區宣講教師團名冊，以加強與師長們的互動，提供各位師長最便捷的管道以瞭解相關犯罪的案例分析、法律見解及學生遇到困擾時的應變方式等等。冀望能提供讀者一個自我成長的園地，更進一步建立數位台灣優質的網路應用環境，共同創造美麗之島燦爛的明天（黃榮村，民 91，<http://eteacher.edu.tw/>）。

隨著電腦的個人化和普及化，資訊革命不斷推陳出新，一如十八世紀的工業革命，對人類生活型態與價值觀念，產生徹底的變革，而無盡延伸的資訊高速公路，更引領著我們踏進「知識新世紀」（李登

輝，民 85)。

隨著人類智慧的無限延伸和開創，科技的發展一日千里。從二十世紀初期，電話、電腦、電視、衛星、數據機、光纖電纜和衛星等新科技不斷應運而生，如今它們彼此結合，架構起資訊新時代，所有的文字、聲音、影像資料一旦被換成數位資訊，即可穿越整個地球，在彈指之間，即能利用電腦網路洽談公務、探索世界、交友聯誼、學習新知、購物娛樂、反映意見……，徹底顛覆我們傳統的生活型態（王榮父，民 85）。

比爾蓋茲（1996）表示：不論你想聯絡的人近在咫尺或遠在天涯都無關緊要，因為高度媒介的資訊網路是無遠弗屆的。

網際網路（Internet）是時下當今最流行的產物之一，不論是上班族、工商業界以至於學校裡的老師、學生、教職員們，都是這個網路社會的一份子，網際網路發展至今，也已經有三十年了，不過它的發展和進步仍是相當驚人的，不論是在參與的人口數，或是新的應用科技都是相當的迅速與新奇（莊大忠，民 86）。

資訊科技的發展一日千里、瞬息萬變，十年前，電腦逐漸在台灣社會中蓬勃發展，但當時電腦是屬於非常奢侈的一種享受，近年來，更由於網際網路的盛行，使得我們的生活型態隨著網路科技的發展，而有很大的轉變。特別是台灣在四、五月期間爆發嚴重呼吸道症候群（SARS）疫情，每個人都怕受到傳染皆不敢隨意進出公共場所，但很多人不覺得寂寞，因為有網際網路可打發時間，不只可以上網聊天，還可上網購物。

十多年前，根本很少人知道什麼是網路，即使知道，也裝設不起網路，數據機更是奢侈品，那時的大學生要上網，都得到電算中心去上 BBS 站，完全是文字，沒有圖形介面，在家上網一定要靠數據機，除非家裡另外拉了一條電話線專供上網用，否則只要一上網，電話線

路就被佔了，電話便無法使用。

然而，十年後的今天完全改觀了，電腦網路用的是寬頻 ADSL，上網與電話可同時使用，兩者不互相干擾，你可邊講電話邊上網，速度比傳統撥接上網快上數十倍、數百倍。在享受極為便利網路的同時，我們是否曾注意到網路的使用也有法律上的問題，幾年前網咖盛行，研究者正好在國中擔任訓導主任的工作，以前學生之間的衝突、糾紛，大部分來自於兩人或兩人以上互看不順眼，或肢體上無意間的碰處所引發的，然而網路發達的今天已經有了很大的改變，隨之而來的是線上遊戲、聊天室、網路交友所引發的糾紛，更甚者出現了網路援交，可見，網際網路雖然帶給我們極大的便利，但衍生出的法律問題卻是日益嚴重。

貳、研究目的

基於上述的研究動機與背景，本研究旨在探討國中學生的電腦網路素養，進而提出教學之建議。本研究主要目的如下：

- 一、探討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的現況。
- 二、探討影響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的相關因素。

第二節 待答問題與研究假設

依據前述的研究目的，本研究擬探討下列問題與假設：本研究之假設採虛無假設

『根據研究目的一』

【待答問題 1】：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之現況如何？

『根據研究目的二』：

【待答問題 2】：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是否會因「性別」而有所差異？

「研究假設 2-1」：「性別」不同的國中學生之電腦網路素養無顯著差異。

【待答問題 3】：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是否會因學生就讀的「年級」而有所差異？

「研究假設 3-1」：就讀不同「年級」的國中學生之電腦網路素養無顯著差異。

【待答問題 4】：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是否會因學生「家中有無可上網的電腦」而有所差異？

「研究假設 4-1」：「家中有無可上網的電腦」的國中學生之電腦網路素養無顯著差異。

【待答問題 5】：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是否會因家長限制學生「上網時間」的長短而有所差異？

【待答問題 6】：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是否會因學生「上網年資」的長短而有所差異？

「研究假設 5-1」：「上網年資」長短的國中學生之電腦網路素養無顯著差異。

【待答問題 7】：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是否會因學校所在的區域

不同而有所差異？

「研究假設 7-1」：學校「所在的區域」不同的國中學生之電腦網路素養無顯著差異。

【待答問題 8】：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是否會因經常上網的地點不同而有所差異？

「研究假設 8-1」：「經常上網的地點」不同的國中學生之電腦網路素養無顯著差異。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壹、研究範圍

本研究旨在瞭解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的現況，預計在台北縣國中依九大區每區抽半數學校含國中、完全中學，每校從一、二、三年級中各抽出一班進行施測，以每班 35 人計，共約 4868 人為研究樣本。

貳、研究限制

- 一、本研究僅從台北縣選四十三所學校，每校隨機一、二、三年級各抽出一班進行施測。
- 二、本研究採用問卷調查法進行「國中學生電腦網路素養」之調查，均假設填答的學生都能按照其實際狀況作答。

第四節 重要名詞釋義

為使本研究相關術語有一致性定義及有關問題之評析，茲就有關之重要名詞與以詮釋如下：

壹、國中生

本研究所指的國中學生，係指就讀於台北縣的縣立國中學生、含台北縣縣立高中國中部學生，但不含私立學校學生。

貳、網咖

網咖在歐美等地早已行之有年，稱為 Internet Cafe、Cyber Cafe 或是 Net Cafe，其主要服務為提供舒適而快速的上網環境，主要族群為商務人士，有別於近年來台灣以青少年為主要客戶群的網咖文化（<http://eteacher.edu.tw/index0.htm>，2002）。

參、網路交友

在浩瀚無涯的網路空間中漫遊之外，網路同時提供了新興的「電腦中介傳播」的交友機制。網路使用者可以透過 BBS、交友網站、或是網路聊天室等介面，和許多素未謀面的網友進行一場又一場的文字互動。對喜愛透過網路交友的使用者而言，在網路上儘管看不到對方，卻一點也不會減低這些互動的「真實性」。

肆、網路遊戲

網路遊戲可以說是台灣的網咖有別於歐美各國最大的地方，而與鄰近的韓國相似。走進網咖，往往會被震耳的遊戲音效所震攝，幾乎每一台螢幕上都是玩家們正在對戰與練功的畫面。在網路遊戲的世界中，玩家不必再受限於程式既定的劇情發展所產生的結局，每一位遊戲中的角色都是由另一位活生生的使用者所操作，彼此的對話與互動充滿著各種的可能，人際之間的合作/衝突、自我揭露/欺騙在此表露無遺，使得網路「遊戲」增添了幾分「真實性」。

伍、素養

素養係指個人為了能理解及運用某領域的知識、技能與態度，達到自我設定的目標，並具有與外界作合理而有效的互動與溝通，以適應未來社會生活的基本能力。

陸、電腦網路素養

素養，最主要在的是讀(reading)的能力，但是由於電子時代(electronic age)的來臨致使素養的降低。因為電視及個人電腦的降臨，使得年輕人遠離了印刷物，大大地降低了素養。因此，資訊時代的素養不能只侷限在"讀"的能力，而應延伸到其他資訊媒介的概念，素養應隨著時代的不同將其定義拓展並延伸。

電腦網路素養係具備網路相關的知識與技能，而在網路化環境下，能夠順利操作網路系統與檢索網路資訊資源以解決問題。其內容涵蓋了網路的基本概念、歷史發展與現況功能、資源類型、以及全球資訊網的概介、檢索資訊的步驟與檢索策略等。

因此，「電腦網路素養」的內涵包括了對網路的認識、網路操作、網路倫理等問題。「電腦網路素養」即指個人在學知資訊需求後，能利用網路去檢索、評估、組織程利用電子型式資訊的能力，並認同電腦網路的價值，願意與人互動溝通，此外還必需能遵守網路倫理。

電腦網路素養亦可以指一個人除了具備一般的電腦網路知識、電腦網路技能、使用電腦網路之態度，了解網路的意義、內涵及發展趨勢外，並能在覺知資訊需求後，利用網路技能去檢索相關知識，進而評估與重組資訊，建立正確運用網路資訊的態度，且願意與人互動溝通，以解決個人生活周遭問題的能力。

在本研究中將電腦網路素養定義為「有能力從網路上確認、檢索、使用和評估電子型式的資訊，並具備電腦網路知識、電腦網路基本技能、使用電腦網路之基本態度。」培養網路素養需藉由不斷地利用網

路資訊來增加個人的知識，包括：

- 一、有能力確認網路知識的價值，並將其與其他資源融合在一起。
- 二、個人和專業上能使用的電子資訊資源的知識。
- 三、確認電子資訊各種功能的展現。
- 四、有能力瞭解何時須使用網路，何時可將獲得的知識應用在新的情境中。

陸、九大區

台北縣由於幅員廣闊，為便於各項行政督導，乃將全縣劃分為九大教育行政督導區，分別是板橋區（板橋市、土城市）、三鶯區（樹林市、鶯歌鎮、三峽鎮）、雙和區（中和市、永和市）、七星區（汐止市、萬里鄉、金山鄉）、文山區（新店市、深坑鄉、石碇鄉、坪林鄉、烏來鄉）、瑞芳區（瑞芳鎮、貢寮鄉、平溪鄉、雙溪鄉）、淡水區（淡水鎮、石門鄉、三芝鄉）、三重區（三重市、蘆洲鄉）、新莊區（新莊市、泰山鄉、五股鄉、八里鄉、林口鄉）等九大區。